

[2020] 29

关于遴选 2020 年校级一流本科专业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“双万计划”的实施方案》（教高〔2019〕18号）精神，按照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“双万计划”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教高〔2020〕1号）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启动2020年校级一流本科专业遴选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2020年遴选15个校级一流本科专业。

()工 措 。 定 ，服 ，
国 发 ，符 发 定 办 方 。持
改革， ， 更 ，方法
段不断创 。 队 层 ，
动广泛 ， 队 构 、 高。 持
，促 发 ，毕 度高、
。 出 大安 故。

(二)改革成 出。2015 ， 报 成果、
队、 、 程 材、 、
改 等方 得 。

() 。 报 3 毕 (
2020 6 30)， 3 不低 。

(一) 程序： 报， ， 报
不超 2 个； 处 ， 。
点的 不 报。

(二)材料报送： 《 范 本
表》(附 1， 1 份) 《 范 本
采 表》(附 2， 2 份)， 2020 9 10
报 处 ， 电 档发

22665160@qztc.edu.cn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获批校级一流本科专业的将在年底绩效中予以奖励，并在各类相关项目申报推荐中予以倾斜支持。

(二) 获批校级一流本科专业所在学院应强化办学主体责任，加大对立项专业的支持力度。

(三) 落实一流本科专业年度考核制度，对于推进缓慢、成效低下的专业将撤销其立项资格，并在两年内不得参与校级一流本科专业申报。

联系人：林亚娥 18905058031

附件：1. 泉州师范学院一流本科专业信息汇总表

2. 泉州师范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任务书



2020年7月10日印发

泉州师范学院教务处